

##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7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林汉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2名，其中监事岑漩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相关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统称“本激励计划”）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和核心骨干，充分调动和发挥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创造性，有效提升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本次激励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 **2、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旨在保证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激励计划规范运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 **3、审议通过《关于核实<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具备《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和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公司将通过公司内网或者其他途径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其公示情况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

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7 月 20 日